

# 航道通告

东航道通告〔2024〕36号

---

## 广东省东江航道事务中心关于新丰江水库 航道尺度调整的航道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新丰江水库航道 1、2、3、4、5 和 7 共六条航道现状技术等级已由六级提升至三级，航道尺度发生变化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航道尺度调整情况

新丰江水库航道 1（新港—留洞（回龙镇））、新丰江水库航道 2（新港—锡场）、新丰江水库航道 3（新安—奇松岛）、新丰江水库航道 4（新港—斗贝）、新丰江水库航道 5（鱼苗场—立溪）和新丰江水库航道 7（新丰江大坝—横峰（半江镇））等航道尺度由  $1.2 \times 30 \times 180\text{m}$ （水深  $\times$  航宽  $\times$  最少弯曲半径）调整为  $2.5 \times 60 \times 200\text{m}$ 。

### 二、注意事项

请航经上述航段的船舶，根据现有航道通航尺度情况合理配载通航。

上述各项，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，注意识别，谨慎驾驶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

广东省东江航道事务中心

2024年12月26日

## 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、河源市交通运输局、河源海事局、河源航道所。

---

广东省东江航道事务中心综合部

2024年12月26日印发

---